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地址：新竹市東區東園里中華路一段324號8樓

電話：(03)53266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7~8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2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2~44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5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三十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5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

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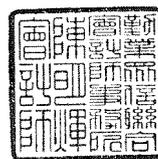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陳 明 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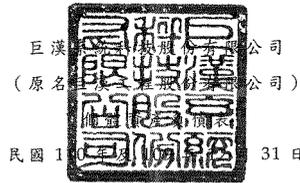
陳明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五)	\$ 1,025,141	41	\$ 764,063	4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497,567	20	\$ 76,992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二五及二七)	523,793	21	138,547	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515,724	21	529,285	3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86,560	20	415,912	2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五及二六)	2,489	-	9,989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十九及二五)	217,456	9	217,938	1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五)	145,759	6	47,333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二五及二六)	55	-	45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8,771	5	106,997	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及二六)	87,424	3	25,84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54,928	2	37,58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64	-	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二六)	2,442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340,493</u>	<u>94</u>	<u>1,562,766</u>	<u>98</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u>107</u>	-	<u>80</u>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37,787</u>	<u>54</u>	<u>808,262</u>	<u>51</u>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二五及二七)	990	-	-	-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九及三十)	121,007	5	11,83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7	-	25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及二六)	3,307	-	4,83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二六)	7,548	-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9,916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665</u>	-	<u>253</u>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980	-	2,208	-	2XXX	負債總計	<u>1,345,452</u>	<u>54</u>	<u>808,515</u>	<u>51</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1,639	1	8,978	1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五)	733	-	2,984	-	3110	普通股股本	243,880	10	216,840	1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9,572</u>	<u>6</u>	<u>30,834</u>	<u>2</u>	3200	資本公積	164,434	7	60,649	4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490,065</u>	<u>100</u>	<u>\$ 1,593,600</u>	<u>100</u>	3310	保留盈餘	73,997	3	41,807	3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662,302	26	465,789	29
						3XXX	未分配盈餘	<u>1,144,613</u>	<u>46</u>	<u>785,085</u>	<u>4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90,065</u>	<u>100</u>	<u>\$ 1,593,60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滄鍊



經理人：羅瑞鴻



會計主管：謝秀玲



巨漢系  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系  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九）	\$ 2,597,287	100	\$ 2,133,7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u>1,685,063</u>	<u>65</u>	<u>1,606,587</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912,224</u>	<u>35</u>	<u>527,115</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9,653	-	6,071	1
6200	管理費用	<u>159,536</u>	<u>6</u>	<u>68,901</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9,189</u>	<u>6</u>	<u>74,972</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743,035</u>	<u>29</u>	<u>452,143</u>	<u>2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584	-	1,207	-
7010	其他收入	2,532	-	5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42)	-	24,106	2
7050	財務成本	(338)	-	(2)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2,794</u>	<u>-</u>	<u>(8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430</u>	<u>-</u>	<u>25,739</u>	<u>2</u>
7900	稅前淨利	746,465	29	477,882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49,161</u>	<u>6</u>	<u>100,951</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97,304</u>	<u>23</u>	<u>376,931</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十 八)	\$	-	\$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97,304	\$	376,934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6.45	\$	17.38
9850	稀 釋	\$	25.23	\$	17.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滄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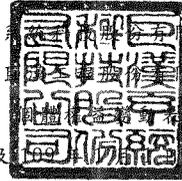
經理人：羅瑞鴻



會計主管：謝秀玲



巨漢證券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證券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金	本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21,684	\$ 216,840	\$ 60,649	\$ 23,811	\$ 193,132	(\$ 3,207)	\$ 491,225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996	(17,996)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83,074)	-	(83,074)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376,931	-	376,931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	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6,931	3	376,93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204)	3,204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684	216,840	60,649	41,807	465,789	-	785,085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190	(32,190)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68,601)	-	(368,601)
E1	現金增資	2,704	27,040	67,600	-	-	-	94,640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597,304	-	597,304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7,304	-	597,304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36,185	-	-	-	36,185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4,388	\$ 243,880	\$ 164,434	\$ 73,997	\$ 662,302	\$ -	\$ 1,144,61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滄錄



經理人：羅瑞鴻



會計主管：謝秀玲



巨漢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46,465	\$ 477,882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27	4,605
A20200	攤銷費用	683	537
A20900	財務成本	338	2
A21200	利息收入	(584)	(1,2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6,185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794)	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7	(26,890)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96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70,648)	(369,802)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82	56,3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4	17
A31230	預付款項	(61,581)	(10,8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8)	267
A32125	合約負債	420,575	(127,035)
A32150	應付帳款	(13,561)	315,97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00)	9,9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8,425	10,672
A32200	負債準備	17,342	14,8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	(3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69,684	355,0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02	1,8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2)	(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0,183)	(40,6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30,131</u>	<u>316,2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2,695)	(\$ 78,07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459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7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6,379)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2)	(1,0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15,76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51	11,07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55)	(52)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91,561)</u>	<u>47,80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57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8,601)	(83,074)
C04600	現金增資	94,64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6,532)</u>	<u>(83,07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960)</u>	<u>-</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61,078	280,95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64,063</u>	<u>483,10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25,141</u>	<u>\$ 764,0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滄鍊 

經理人：羅瑞鴻 

會計主管：謝秀玲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8 年 10 月 13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為「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更名為「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水電空調工程、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配管工程及儀器、儀表安裝工程之設計承裝及有關材料買賣等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

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工程收入

工程合約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

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參閱附註十九)。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85	\$ 5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93,424	726,97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31,532</u>	<u>36,532</u>
	<u>\$ 1,025,141</u>	<u>\$ 764,06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01%~0.10%	0.01%~0.10%
銀行定期存款	0.39%~0.52%	0.52%~0.79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備償戶	\$507,691	\$ 77,591
質押定存單	11,102	50,956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5,000</u>	<u>10,000</u>
	<u>\$523,793</u>	<u>\$138,547</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質押定存單	<u>\$ 990</u>	<u>\$ -</u>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52%~0.795%及 0.79%~0.795%。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u>	<u>\$ 6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217,456</u>	<u>\$217,878</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55</u>	<u>\$ 457</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 36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17,456	\$ -	\$ -	\$ -	\$ -	\$ 217,4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17,456</u>	<u>\$ -</u>	<u>\$ -</u>	<u>\$ -</u>	<u>\$ -</u>	<u>\$ 217,456</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 36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17,878	\$ -	\$ -	\$ -	\$ -	\$ 217,8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17,878</u>	<u>\$ -</u>	<u>\$ -</u>	<u>\$ -</u>	<u>\$ -</u>	<u>\$ 217,87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u>	<u>\$ -</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121,007</u>	<u>\$ 11,834</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巨漢營造有限公司	100%	100%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14,528	\$ 1,107	\$ 2,398	\$ 18,033
增 添	-	-	-	742	-	742
處 分	-	-	-	(127)	-	(12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4,528</u>	<u>\$ 1,722</u>	<u>\$ 2,398</u>	<u>\$ 18,648</u>
<u>累 計 折 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11,935	\$ 604	\$ 664	\$ 13,203
折舊費用	-	-	1,807	204	237	2,248
處 分	-	-	-	(110)	-	(11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3,742</u>	<u>\$ 698</u>	<u>\$ 901</u>	<u>\$ 15,34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786</u>	<u>\$ 1,024</u>	<u>\$ 1,497</u>	<u>\$ 3,307</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2,702	\$ 78,210	\$ 14,528	\$ 2,528	\$ 4,844	\$ 142,812
增 添	-	-	-	-	1,000	1,000
處 分	(42,702)	(78,210)	-	(1,421)	(3,446)	(125,77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4,528</u>	<u>\$ 1,107</u>	<u>\$ 2,398</u>	<u>\$ 18,033</u>
<u>累 計 折 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31,607	\$ 9,676	\$ 1,084	\$ 3,133	\$ 45,500
折舊費用	-	1,303	2,259	400	643	4,605
處 分	-	(32,910)	-	(880)	(3,112)	(36,90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1,935</u>	<u>\$ 604</u>	<u>\$ 664</u>	<u>\$ 13,203</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2,593</u>	<u>\$ 503</u>	<u>\$ 1,734</u>	<u>\$ 4,830</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自用。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5至5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5至15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9,916</u>	<u>\$ -</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2,395</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2,479</u>	<u>\$ -</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442</u>	<u>\$ -</u>
非流動	<u>\$ 7,548</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50%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建築物作為營運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59</u>	<u>\$ 51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931)</u>	<u>(\$ 51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914
增 添	<u>455</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369</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06
攤銷費用	<u>683</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9</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980</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529
增 添	52
重分類	<u>333</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914</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9
攤銷費用	<u>537</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06</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20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5年計提。

十三、預付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貨款	\$ 77,929	\$ 23,511
預付保險費	3,004	1,852
其他預付費用(註)	<u>6,491</u>	<u>480</u>
合 計	<u>\$ 87,424</u>	<u>\$ 25,843</u>

註：其他主係為預付租金、維修費及保證手續費等。

十四、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非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515,724</u>	<u>\$529,285</u>

十五、其他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 86,539	\$ 33,46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924	7,392
應付營業稅	36,159	400
其他應付費用（註）	<u>10,137</u>	<u>6,081</u>
	<u>\$145,759</u>	<u>\$ 47,333</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u>\$ 107</u>	<u>\$ 80</u>

註：其他主係為應付保險費、勞務費及退休金等。

十六、負債準備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保固(一)	<u>\$ 54,928</u>	<u>\$ 37,586</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37,586	\$ 22,768
本年度新增	18,112	14,879
本年度使用	(<u>770</u>)	(<u>61</u>)
年底餘額	<u>\$ 54,928</u>	<u>\$ 37,586</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工程完工驗收後延伸之保固服務，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8,800</u>	<u>38,800</u>
額定股本	<u>\$388,000</u>	<u>\$38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388</u>	<u>21,684</u>
已發行股本	<u>\$243,880</u>	<u>\$216,84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0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70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35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2 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43,88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63,785	\$ 60,000
出售資產增溢	<u>649</u>	<u>649</u>
	<u>\$164,434</u>	<u>\$ 60,64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年 5 月 20 日及 109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2,190</u>	<u>\$ 17,996</u>
現金股利	<u>\$368,601</u>	<u>\$ 83,074</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7.00	\$ 3.83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9,730</u>
現金股利	<u>\$445,307</u>
股票股利	<u>\$136,573</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8.26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5.6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3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	(\$ 3,207)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	3,204
年底餘額	<u>\$ -</u>	<u>\$ -</u>

十九、收 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u>\$ 2,597,287</u>	<u>\$ 2,133,702</u>

(一) 合約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	<u>\$ 217,456</u>	<u>\$ 217,938</u>	<u>\$ 274,335</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合約	\$ 484,781	\$ 415,912	\$ 46,110
應收工程保留款	<u>1,779</u>	<u>-</u>	<u>-</u>
	<u>\$ 486,560</u>	<u>\$ 415,912</u>	<u>\$ 46,110</u>
合約負債—流動			
工程合約	<u>\$ 497,567</u>	<u>\$ 76,992</u>	<u>\$ 204,027</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u>\$ 2,597,287</u>	<u>\$ 2,133,702</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	\$ 440	\$ 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44</u>	<u>1,109</u>
	<u>\$ 584</u>	<u>\$ 1,207</u>

(二)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 他	<u>\$ 2,532</u>	<u>\$ 51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125)	(\$ 2,7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	26,890
其他	<u>-</u>	<u>(10)</u>
	<u>(\$ 2,142)</u>	<u>\$ 24,106</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	\$ 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66	-
其他利息費用	<u>171</u>	<u>-</u>
	<u>\$ 338</u>	<u>\$ 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727</u>	<u>\$ 4,60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83</u>	<u>\$ 53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735	\$ 2,407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三)	36,185	-
其他員工福利	<u>158,001</u>	<u>86,81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96,921</u>	<u>\$ 89,22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957	\$ 34,878
營業費用	<u>150,964</u>	<u>54,345</u>
	<u>\$196,921</u>	<u>\$ 89,22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分別提撥 1%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

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0及109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1年3月28日及110年5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酬勞	5.39%	2.60%
董監事酬勞	5.00%	2.60%

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4,889		\$ 13,082	
董監事酬勞	41,650		13,08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9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86	\$ 9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211)	(2,868)
淨(損)益	<u>(\$ 2,125)</u>	<u>(\$ 2,774)</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1,958	\$ 94,2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18
土地增值稅	-	6,554
	<u>151,958</u>	<u>104,93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797)	(3,98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49,161</u>	<u>\$100,95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746,465</u>	<u>\$477,88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49,292	\$ 95,57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58)	(5,5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18
土地增值稅	-	6,55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27</u>	<u>2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49,161</u>	<u>\$100,951</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18,771</u>	<u>\$106,99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18	(\$ 626)	\$ 192
員工未休假獎金	161	109	270
負債準備	7,516	3,469	10,9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227	(227)	-
職工福利財稅差異	<u>256</u>	<u>(64)</u>	<u>192</u>
	<u>\$ 8,978</u>	<u>\$ 2,661</u>	<u>\$ 11,63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	(\$ 19)	\$ -
廉價購買利益	<u>234</u>	<u>(117)</u>	<u>117</u>
	<u>\$ 253</u>	<u>(\$ 136)</u>	<u>\$ 117</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52	\$ 566	\$ 818
員工未休假獎金	79	82	161
負債準備	4,543	2,973	7,5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222	5	227
職工福利財稅差異	-	256	256
	<u>\$ 5,096</u>	<u>\$ 3,882</u>	<u>\$ 8,97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9	\$ 19
廉價購買利益	351	(117)	234
	<u>\$ 351</u>	<u>(\$ 98)</u>	<u>\$ 253</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6.45</u>	<u>\$ 17.38</u>
稀釋每股盈餘	<u>\$ 25.23</u>	<u>\$ 17.0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97,304</u>	<u>\$376,93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2,580	21,68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94	47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3,674	22,15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0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員工可認購股份，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168.82 元
行使價格	35 元
預期波動率	22.02%
預期存續期間	20 日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12%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6,185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768,168	\$ 1,123,98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663,972	586,60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持有外幣存款，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u>(\$ 3,123)</u>	<u>(\$ 523)</u>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美元銀行存款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549,295	\$ 901,60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493 仟元及 9,016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金融資產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含關 係人）	\$ -	\$ 518,213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	145,759	-	-	-
租賃負債	214	429	1,929	7,714	-
	<u>\$ 214</u>	<u>\$ 664,401</u>	<u>\$ 1,929</u>	<u>\$ 7,714</u>	<u>\$ -</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 係人) 其他應付款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 -	\$ 539,274	\$ -	\$ -	\$ -
	-	47,333	-	-	-
	<u>\$ -</u>	<u>\$ 586,607</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55,053	\$ 172,818
— 未動用金額	<u>595,845</u>	<u>477,680</u>
	<u>\$ 1,250,898</u>	<u>\$ 650,498</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巨漢營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王浩程	實質關係人
健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宥家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皓業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陳羿臻	實質關係人
王滄鍊	主要管理階層

(二) 工程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2,365</u>	<u>\$ 23,797</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工程費用交易，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u>\$ 83</u>	<u>\$ -</u>

主要係人力資源服務收入。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巨漢營造有限公司	<u>\$ 29</u>	<u>\$ -</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健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9	\$ 9,969
	皓業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u>460</u>	<u>20</u>
		<u>\$ 2,489</u>	<u>\$ 9,98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28</u>	<u>\$ -</u>

(七) 其他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 王滄鍊	<u>\$ 19</u>	<u>\$ -</u>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 宥家投資有限公司	<u>\$ -</u>	<u>\$ 115,767</u>	<u>\$ -</u>	<u>\$ 26,890</u>

(九)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實質關係人 / 宥家投資有限公司	<u>\$ 12,395</u>	<u>\$ -</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 宥家投資有限公司	<u>\$ 9,990</u>	<u>\$ -</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 宥家投資有限公司	\$ 166	\$ -

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向宥家投資有限公司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5 年，租金係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帳列使用權資產。

(十) 處分金融資產

109 年度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 陳昇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0 仟股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73	(\$ 3,204)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808	\$ 22,126
退職後福利	410	380
股份基礎給付	3,553	-
	\$ 53,771	\$ 22,50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工程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備償戶(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691	\$ 77,591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92	50,956
	\$519,783	\$128,547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承包之工程契約中訂有保固期限者，於業主驗收日起在保固期限內依約負保固之責。
- (二)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工程履約保證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餘額分別為 15,404 仟元及 9,353 仟元。
- (三)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工程履約保證等而委由銀行出具之履約保證函餘額分別為 595,845 仟元及 191,568 仟元。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284	27.68	\$ 312,347
人民幣	82	4.34	356

109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835	28.48	\$ 52,257
人民幣	82	4.38	35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u>外幣</u>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u>匯率</u>	<u>淨兌換損益</u>	<u>匯率</u>	<u>淨兌換損益</u>
美元	27.68 (美元:新台幣)	(\$ 950)	28.48 (美元:新台幣)	(\$ 2,206)
人民幣	4.34 (人民幣:新台幣)	(10)	4.38 (人民幣:新台幣)	(9)
		(\$ 960)		(\$ 2,215)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資本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股數	年底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本	本年度認列之	註
								率	帳面金額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巨漢營造有限公司	新竹市	綜合營造業	\$ 116,060	\$ 9,680	-	100%	\$ 121,007	\$ 2,794	\$ 2,794	\$ 2,794	-	-

註：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七
合約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合約負債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工程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工程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680,277
支票存款			444
外幣存款(註)			<u>312,703</u>
			993,424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85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31,532</u>
			<u>\$ 1,025,141</u>

註：包括美金 11,284 仟元（兌換率 US\$1：NT\$27.68）及人民幣 82 仟元（兌換率 CNY\$1：NT\$4.34）。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A 公 司	\$124,635
B 公 司	36,823
C 公 司	31,607
D 公 司	11,562
其他(註)	<u>12,829</u>
	<u>\$217,45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		本年度		增加		採用權益法認		國外營運機構		年底		股東淨值		註
	股數(仟股)	餘金	股數(仟股)	金	額	額	列之投資利益	財務報表換算	股數(仟股)	(%)	餘金	額	備	註	
巨漢營造有限公司	-	\$ 11,834	-	\$ 106,379	\$ 2,794	\$ -	\$ -	\$ -	100	\$ 121,007	\$ 121,007	\$ 121,007			

註：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建</u> <u>築</u> <u>物</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
增 添	<u>12,395</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2,395</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折舊費用	<u>2,47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2,479</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916</u>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E 公 司	\$ 49,470
F 公 司	45,523
G 公 司	34,015
H 公 司	32,177
I 公 司	31,214
J 公 司	29,108
其他(註)	<u>294,217</u>
	<u>\$515,72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租 賃 期 間</u>	<u>折現率(%)</u>	<u>金</u>	<u>額</u>
建築物		110/1/1~114/12/31	1.50	\$	9,990
減：租賃負債—流動					<u>2,442</u>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7,548</u>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號	工 程 收 入	工 程 成 本	工 程 毛 利
C210070		\$ 438,808	\$ 309,277	\$ 129,531
C200070		246,168	149,720	96,448
C191480		274,138	174,654	99,484
C200160		263,200	152,897	110,303
C210100		192,436	126,802	65,634
C210020		171,113	68,000	103,113
其他 (註)		<u>1,011,424</u>	<u>703,713</u>	<u>307,711</u>
		<u>\$ 2,597,287</u>	<u>\$ 1,685,063</u>	<u>\$ 912,224</u>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建工程成本			
	期初工程材料	\$	-
	加：本期進料		482,657
	期末工程材料		<u>-</u>
	直接材料		482,657
	本期投入工程用人費用		38,445
	本期投入外包費用		1,091,689
	本期投入工程費用		<u>54,183</u>
			<u>1,666,974</u>
其他營業成本			
	保固費用		18,112
	其他		(<u>23</u>)
			<u>18,089</u>
營業成本合計			<u>\$ 1,685,063</u>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勞務費		\$	5,646
保險費			5,106
稅捐			4,743
其他(註)			<u>38,688</u>
			<u>\$ 54,183</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薪資費用		\$ 3,955	\$141,990
折 舊 費		512	4,215
交 際 費		4,159	220
其他 (註)		<u>1,027</u>	<u>13,111</u>
		<u>\$ 9,653</u>	<u>\$159,536</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之 5%。

巨漢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8,445	\$ 68,110	\$ 106,555	\$ 30,976	\$ 33,678	\$ 64,654
退休金費用	1,872	862	2,734	1,392	1,015	2,407
伙食費	1,179	627	1,806	175	-	175
勞健保費用	3,553	2,399	5,952	2,312	2,076	4,388
董事酬金	-	41,650	41,650	-	13,082	13,0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08	37,316	38,224	23	4,494	4,517
小 計	<u>\$ 45,957</u>	<u>\$ 150,964</u>	<u>\$ 196,921</u>	<u>\$ 34,878</u>	<u>\$ 54,345</u>	<u>\$ 89,223</u>
折舊費用	<u>\$ -</u>	<u>\$ 4,727</u>	<u>\$ 4,727</u>	<u>\$ -</u>	<u>\$ 4,605</u>	<u>\$ 4,605</u>
攤銷費用	<u>\$ -</u>	<u>\$ 683</u>	<u>\$ 683</u>	<u>\$ -</u>	<u>\$ 537</u>	<u>\$ 537</u>

註：110 及 109 年度之每月底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65 人及 6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1 人。